

没有收费公示牌,却有穿制服的停车管理员来收费,这钱车主交还是不交? 相关部门提醒——

遇到违规收费,应拒绝付费并举报



在市招生办对面的路上,停车位已停满,收费人员让车辆停在车位以外并照旧收费

□记者 寇玺 实习生 杨青茹/文 记者 杜武/图

自去年7月1日起,市区停车收费都要严格执行“五统一”:停车管理员统一着装、统一佩戴培训上岗合格证、停车场设置统一的收费公示牌、使用

【热议】部分收费人员私设停车区域违规收费

“自我市实行停车收费‘五统一’以来,在治理停车乱收费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有部分收费人员私自开辟停车区域违规收费,蒙蔽不知情车主。经过本人多次观察,凯旋路与七一路交叉口市教育局正门前有一片区域经常被附近的收费

市停车办统一发放的发票、停车位统一划线。

近日,一个名为《洛阳街头惊现圈地收费》的网帖引发人们关注,帖子称有身穿制服的收费员在一些非划定的停车场违规收费。昨日,洛阳晚报记者对此事进行走访。

人员违规(没有收费公示牌和地喷号码)设为停车场,既影响交通又违反相关规定。”近日,有网友在我市一论坛发帖说。

该帖发出后,引起市民热议。不少人说自己对“五统一”还不清楚,还有人表示自己遇到过类似情况。

【走访】在私设停车区域,穿制服的管理员糊弄了不少车主

昨日上午,洛阳晚报记者根据网友提供的线索,来到市教育局门前两段绿化带之间的路段,一个写有“节假日临时停车”的停车牌摆放在路旁,几辆汽车停在停车牌附近。停车牌所标示的收费区域,路面上并没有“五统一”规定中要求的停车位统一划线以及停车场设置统一的收费公示牌。

两名身穿“洛阳市停车管理”工作服的管理人员在停车区域来回走动查看,当有车在该路段停靠时,就主动上前收费。

“这一区域已经被划批,是合格的。”其中一名管理员称,“周围车太多,没地方停,过几天路上就会划定停

车位,放置收费公示牌。”

一名刚交过停车费的车主表示,他也不清楚在这儿停车是否需要付费,不过看到穿着制服的工作人员收费,便认为是正规的收费行为。

距此处不远的市招生办对面的道路上,两段绿化带之间的区域竖有深蓝色底、印有“P”“收费”字样的收费公示牌,公示牌上写有详细的收费标准和收费时间,路面上也有带地喷号码的停车位。因为车位已停满,一些车辆停在车位以外,而穿有制服的管理人员仍然向将车停在车位以外的车主收费。

“我交完钱没要发票,她也没主动给。”一名车主说。

【提醒】若发现违规收费情况,可拒绝付费并打110举报

市停车办一名工作人员说,市教育局门前绿化带之间的路段不属于划批合格的停车位,经实地了解情况,该收费行为是个人私自收费,属违规行为;而收费管理员对停在有地喷号码的车位以外的车辆进行收费,且不予发票,也属于违规行为。

目前,我市划批合格的带有地喷号码的停车位,均由一些停车公司承包经营,收费人员并非市停车办直接管理,所收的停车费也由这些公司支配。面对这样的“商机”,难免有管理

员或个人进行违规收费。

以往,在接到类似投诉后,市停车办会联合公安、物价等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打击。因这些多为个人行为,且涉嫌违规金额较少,给处罚造成了一定难度,成为违规收费行为屡禁不止的原因。

市停车办工作人员提醒市民,停车后应向管理人员索要发票;在市区内发现有不符合“五统一”停车收费的情况,应拒绝付费,并拨打110举报。

小区内, 多家空房电线不翼而飞

警方已介入调查,民警提醒,长时间不住的空房也应把防盗门锁好

□记者 徐翔 文/图

市民刘先生在老城区凤化街某小区有一套未装修的新房。过年期间他一直没顾得上去看看。近日,当刘先生前去查看房子时惊呆了:房子里的电线都被“抽”走了。

随后他一打听才知道,整个小区空房里的电线被盗的不止他一家。

事件:小区内,多家空房电线被盗

14日上午,洛阳晚报记者和刘先生一起来到刘先生的新房,看到房子里入室总开关外面的罩子被人卸掉,里面的电线大部分被剪断,一根黄色的电线还伸到了墙外。新房里无论是厨房、卫生间还是卧室,只要有插座的地方都遭到破坏。小偷将插座撬开后将电线一头剪断,然后从穿线管中将剩余部分抽出。

刘先生的这套房子位于三楼,去年7月交的钥匙,一直空着。“屋里啥东西也没有,谁能想到小偷会打电线的注意!”刘先生说,他初步估算了一下,想把电线再铺好,材料费加人工费至少需要2000元。

“据我所知,小区共有五六家被盗,都是只偷走了电线。”二楼住户张女士说,被盗的房子都没有住人,大多是空房,还有一些装修好的房子,小偷把电线和穿线管从墙里生生地拽了出来,把墙壁都弄坏了。

在小区内,洛阳晚报记者看到多名业主围在一起气愤地说着自家空房中电线被盗的事。

追问:小区物业是否应对电线被盗事件负责

该小区多名业主表示,小区物业管理得比较松,什么人、什么车都能在小区出入。陌生人进小区时保安一般不询问,门卫见车就放。此外,小区内也

没有安装摄像头。

大家一致认为,物业公司既然收取了管理费,就有义务巡逻并保护业主财产安全,物业公司应对此事负责。

随后,洛阳晚报记者随同刘先生来到小区物业办公室。该办公室一名负责人说,目前到他们这里反映自家空房中电线被盗的有十几户业主,实际上被盗的可能超过20户。

“钥匙已经交给业主,房内的一切物品属于业主的私人财产,与我们没有关系。”该负责人表示。

律师:物业和业主可依据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协商赔偿

空房电线被盗,物业该不该负责?

晚报律师帮帮团成员张巧利律师认为,据相关规定,物业服务企业应按照物业服务合同中关于安全防范的约定,健全安全防范措施,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为业主提供安全高效便捷的服务。未履行约定义务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张巧利说,很多小区属新建楼盘,在业主入住前期还未成立业主委员会,但一般物业公司会与业主签订一个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原则上,这个合同上也应写有对业主财产损失的约定,双方可按约定协商赔偿。

提醒:长时间不住的空房,也应把防盗门锁好

目前,包括刘先生在内的多名业主已经报警,警方已介入调查。

洛阳晚报记者了解到,被盗的业主中,大多数都没有将空房防盗门锁好。对此,市区一派出所案件侦办大队的民警提醒,很多刚买房子的市民觉得空房里面没有贵重物品,门只要关好就行,这让犯罪分子有了可乘之机。长时间不住的房屋,一定要把防盗门锁好。



在刘先生的房子里,小偷将插座撬开后将电线一头剪断,然后从穿线管中将剩余部分抽出